**圣所：在圣所外院称义的经验：燔祭**

大家好！欢迎来到圣经特别讲座《圣所，福音的唯一蓝图》。第一讲，我们学习了绪论部分，我们谈到了圣所制度与《启示录》中所说“永远的福音”的关系。我们也学习了关于圣所的第一个启示，也就是《创世记》第三章的主要内容。这一讲，我们要一起走向“圣所的外院”，学习献祭的意义和称义的经验。上一讲是很综合性的论述，但是从现在开始，我们要逐步地来学习圣所的真理。

我们看圣所制度的时候，可以明白其两个目的。第一，圣所制度象征着救主耶稣基督的生涯，和他作为大祭司长救赎我们的事业。那第二呢，圣所制度是圣徒跟随救主的“路线图”，也就是到达上帝的宝座前所要经历怎样的经验。所以我们看到圣所的时候，更能够清楚地理解“因信称义”的过程。那么通往圣所的第一步是什么呢？圣所的经验是从罪人挑选无瑕疵的羔羊开始的(当然也包括山羊或鸽子)。大家想一想，罪人犯罪之后有罪责感，心中失去了平安，充满了对定罪审判的畏惧感。他无法感觉到幸福，生活中的乐趣也消失了，急切地需要上帝的饶恕和恩典。

这时，罪人抬头望着圣所的方向，看到了帐幕以上上帝荣耀的云彩，他感觉到了上帝邀请罪人来悔改的爱。然后，当看到圣所外院燔祭坛上的烟向上升起的时候，他就会想到：我牵着羊前往，真心的陈明自己的罪，献完祭后，自己的罪也会像那烟一样消散，不会再被纪念。罪人仰望圣所的时刻，圣灵就会强烈地在他心中做工。所以，圣所的经验使罪人的心得到感动，使得圣灵能够带领罪人来到上帝面前。带着这样的盼望走向圣所的第一步，就是挑选祭物。

我们来看《利未记》一章3-4节。**“他的供物若以牛为燔祭，就要在会幕门口献一只没有残疾的公牛，可以在耶和华面前蒙悦纳。他要按手在燔祭牲的头上，燔祭便蒙悦纳，为他赎罪。”**这里说到，没有残疾的公牛，罪人在挑选祭物的时候，必须准备一只毫无瑕疵的。观察所选的羊是否有伤，是否跛脚，是否视力不好……，也就是我们必须选择最无瑕疵的祭物献给上帝。这是什么意思呢？当然，这是象征着毫无瑕疵的羔羊耶稣基督，同时也象征着罪人带着完全的心来到上帝面前，愿意完全的悔改。

走向上帝面前的时候，我们必须有完全悔改的动机，带着能让上帝悦纳的祭物，献上整个心。正如《诗篇》51篇第17节，**“上帝所要的祭就是忧伤的灵；上帝啊，忧伤痛悔的心，你必不轻看。”**《哥林多后书》7章第10节，圣经说，**“因为依着上帝的意思忧愁，就生出没有后悔的懊悔来。以致得救；但世俗的忧愁是叫人死。”**简而言之，通往圣所的第一步是一项准备的工作。真心的为所犯之罪忧伤，带着真实悔改的祭，在上帝面前得悦纳。罪人牵着羊通往圣所的道路上，向着圣所走的时候，他会带着什么样的心呢？因为周围的人看到罪人牵着羊的时候，就会咕隆着，“那个人牵着羊，犯了什么罪啊？”这就使犯罪的人得到这样的经验，在众人面前谦卑地认识到自己的不足——自己是个罪人而学会降卑。

当罪人牵着羊走向圣所的时候，远远地，在路上他就可以看到三件东西：一个是细麻做的外院的围子，还有里面焚烧祭物产生的烟气，以及帐幕以上上帝荣耀的云彩。这些东西对于罪人来说是莫大的希望。因为罪人的脑海中会产生这样的联想——啊，我进入圣所的外院，只要献上祭祀的羊，就会被披上像那围子一样洁白的“义”，我所有的罪恶会被烧毁，就像那烟气一样消散，最终上帝所在之处的门就会打开。

当罪人这样来到圣所外院的入口处，那么首先，对着罪人的，是非常漂亮的门帘。这门帘非常特别，是用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和捻的细麻织的。我们来看《出埃及记》38章第18节，**“院子的门帘是以绣花的手工，用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和捻的细麻织的，宽二十肘，高五肘，与院子的帷子相配。”**那么罪人看到门帘的颜色和质地时，就会惊讶地思考，这些意味着什么呢？这个时候，负责引导的祭司就会亲切地来说明。这些靠着上帝的智慧而制作的颜色，是为了说明将要来的弥赛亚的救赎工作的特点。

所以我们要一起思考：蓝色，在圣经里常常象征着“顺从”。大家看《民数记》第十五章38-40节，**“你吩咐以色列人，叫他们世世代代在衣服边上做****繸子，又在底边的繸子上钉一根蓝细带子。你们佩带这繸子，好叫你们看见就记念遵行耶和华一切的命令，不随从自己的心意、眼目行邪淫，象你们素常一样；使你们记念遵行我一切的命令，成为圣洁，归与你们的上帝。”**从这里是不是可以看到，上帝命令以色列百姓在衣服的边上佩戴蓝色的繸子，作为纪念并遵行上帝律法的标记。蓝色也象征着耶稣基督的生涯，完全顺服天父上帝的生涯。我们看《约翰福音》14章30-31节的话语，**“…这世界的王将到。他在我里面是毫无所有；但要叫世人知道我爱父，并且父怎样吩咐我，我就怎样行。…”**这里描写的耶稣的生涯，正是蓝色所象征的。

刚才说到蓝色，那么朱红色呢？——象征着耶稣基督为了罪人而赎罪牺牲的“宝血”。事实上，朱红色的颜料在当时是由一种虫子风干后提取的。英文单词朱红色“Scarlet”(斯卡雷特)也就是根据这个虫子的名字派生出来的。这象征着耶稣基督，为了罪人来到地上，经历得如同“虫子”般的生涯后，留下赎罪的宝血。《诗篇》22篇第6节不是有这样的话吗？**“但我是虫，不是人，被众人羞辱，被百姓藐视。”**

我们看了朱红色。还有紫色，同样，当时为了提取紫色，必须在地中海里大量地采集一种特殊的贝，把这些贝风干后，制成紫色的染料。所以在贵族穿的衣服上呢，才使用这些颜料。为了织染贵族或者王穿了一套衣服，必须采集大量的贝，所以这样的颜料非常的昂贵。那么有意思的是，把红色和蓝色混合，就成了什么颜色呢？——正是紫色。这是意味着，我们如依靠耶稣基督牺牲的宝血和圣灵，过着顺从的生活，就会成为紫色所象征的天上的王者。

那么门帘的基本的质地是由捻的细麻织成的，这象征着耶稣基督无瑕疵的生涯和完全的义的品行，好比即使将其它颜色的线全抽出，本质依然是白色的细麻一样。《利未记》第四章27-29节，**“民中若有人行了耶和华所吩咐不可行的什么事，误犯了罪，所犯的罪自己知道了，就要为所犯的罪牵一只没有残疾的母山羊为供物，按手在赎罪祭牲的头上，在那宰燔祭牲的地方宰了。”**这里说到，按手和宰杀羊羔，承担献祭工作的祭司长，看着罪人和牵着羊后，先要检查羊是否有瑕疵，而这项工作正是现今的教会的祭司长和牧师所应该做的工作。也就是说，他们担当着，要了解信徒是否真悔改，并帮助信徒的角色。

把羊牵进来以后，就在外院里面，燔祭坛旁，要做什么呢？就是按手和告白。确认羊没有瑕疵以后，祭司长让罪人把手按在羊的头上，告白自己所有的罪，这也就是“按手在羊的头上”这话语的意义。就意味着罪人的罪转移到了羊的身上。上帝饶恕罪人的罪，但不仅仅是遮盖、忘记罪恶，同时也清楚地教导了罪人这样的事实：上帝为要饶恕罪人，让无罪的救赎主担当了罪人的罪，而且必须牺牲，因为无罪的主担当了罪的代价，所以才能够饶恕罪人。

那么我们看《哥林多后书》5章21节的话，**“上帝使那无罪的，替我们成为罪，好叫我们在他里面成为上帝的义。”**所以，我们看到耶稣的十字架。耶稣的十字架并不是废除了上帝的律法，反而是强有力的证明了诫命是不能被推翻的，违背诫命的罪是无法被忽视的，以至于达到了上帝让自己的儿子牺牲的程度。还有一点，假如，在罪人按手在羊的头上告白罪之后，祭司长就说，现在可以了，(你)已经得到饶恕了，现在可以回家去了。那么这意味着，饶恕罪人的过程全部结束了吗？——不是的，圣经明确地记载着，罪人按手告白并宰杀祭物之后，祭司长还要带着羊的血，进入圣所，把血弹在幔子上七次，并献上中保的祷告，然后罪人才蒙赦免。那么在《利未记》的第四章、第五章、第六章，都会有这样的话语，我们接下来学习“赎罪祭”的时候会再次的学到。

由此我们可以清楚地知道，救赎并非是在十字架上就完成了。救赎开始于十字架，而不是在十字架上完成。耶稣复活升天之后，在天上的圣所做中保的工作，也是救赎事业的一部分，和十字架上的工作一样的重要。说到赎罪祭，罪人牵着羊的按手告白、宰杀，然后把血转移到圣所。说到这里呢，大家是不是可以想到，祭司长若是没有很好地教导罪人如何来到上帝面前，如何得到赦免，如何得到洁净，罪人就会在没有得到饶恕的情况下，却**以为**完成了救赎而安心地转身回头。若没有很好地教导救赎和罪的问题的话，就会导致灵魂的灭亡。

我们学习了关于圣所入口的问题，现在，让我们一起来具体地研究，在圣所外院所要进行的仪式。在《利未记》第一章，最开始介绍的献祭制度就是燔祭。上帝之所以命令祭司长每天早上和晚上两次献燔祭，就是希望我们也过着这样的生活。那么“燔祭”的意思是什么呢？——燔祭包含在上帝面前“完完全全的献身和奉献”的意思。燔祭也教导我们，上帝希望他的百姓的思想、言语、行为、内心中隐秘的东西都必须洁净。学习燔祭的时候，还会发现一个重要的真理，那就是“称义”和维持圣洁生活的“圣化”是同时进行的。圣化的经验，也就是每一天持续不断地维持“称义”。当然，我们先这样做个概括的说明，接下来一一讲解的时候，大家就能很好地理解了。

那么先让我们阅读《利未记》一章的话语3-9节，**“他的供物若以牛为燔祭，就要在会幕门口献一只没有残疾的公牛，可以在耶和华面前蒙悦纳。他要按手在燔祭牲的头上，燔祭便蒙悦纳，为他赎罪。他要在耶和华面前宰公牛；亚伦子孙作祭司的，要奉上血，把血洒在会幕门口、坛的周围。那人要剥去燔祭牲的皮，把燔祭牲切成块子。祭司亚伦的子孙要把火放在坛上，把柴摆在火上。亚伦子孙作祭司的，要把肉块和头并脂油摆在坛上火的柴上。但燔祭的脏腑与腿要用水洗。祭司就要把一切全烧在坛上，当作燔祭，献与耶和华为馨香的火祭。”**这是献燔祭的过程。**燔祭，意味着****向上帝献身和奉献**，也意味着得到饶恕之人自我**完全屈服**在上帝面前。所以我们在观察献燔祭的过程的同时，就会发现，上帝希望我们拥有什么样的悔改和屈服的经验。那么接下来，我们就来归纳一下这些燔祭的细节和它的象征意义。

第一，献燔祭的第一步，是献上毫无瑕疵的祭物，按手在祭物的头上告白自己所有的罪。这个我们已经讲了，而且，牵着祭物来的罪人要亲手用刀杀死祭物。这很清楚地让我们领会到，是由于自己的罪，或者说是我们的罪过，让无罪的上帝的羔羊被钉死，这是第一个。

那么第二，牺牲祭物的血要被洒在燔祭坛的四围。这是为了让我们领会耶稣基督宝血的能力，在各国各方都有功效。作为一个例证来让我们明白，主的宝血不仅仅能救赎我们，还能将我们从被咒诅的地上解放出来，这也预示着地球成为“新天新地”。《罗马书》八章19-21节说，**“被造物为了得享上帝儿女自由的荣耀，都在苦待着彰显上帝圣德的众子出现，”**(“**受造之物切望等候上帝的众子显出来。因为受造之物服在虚空之下，不是自己愿意，乃是因那叫他如此的。但受造之物仍然指望脱离败坏的辖制，得享上帝儿女自由的荣耀。**”)也就是说，由于人类的原因，受到咒诅的被造物，也在期待地球恢复原来的状态。

那么燔祭的第三，下一步就是要剥掉动物的皮。这包含的意义是，我们要揭掉为了自己的欲望和名誉而活得骄傲的面具。取而代之的是，立约穿上上帝的义袍，为了上帝而活。燔祭就这样说明了悔改的罪人，真正重生的经验。

那么第四点，接下来的一步，就是把祭物的肚子从上到下剖开，拿出里面的内脏，拉出所有的肠子，用水洗干净。这样的仪式是表达了我们向上帝献身后的生涯。好比是说，上帝啊！我为的使自己快乐，呼吸着污浊了肺的空气，甚至呼吸着烟草的气味而生活着，但从现在开始，把这肺洗净吧！我要为了上帝的荣耀，为了上帝的喜悦而活。我过去一直带着自己的肠胃，为了自己的口味，随意尽情地吃喝而生活过来。但是主啊，此时此刻，我愿意悔改，从今以后，无论吃喝、行事为人，都要为上帝的荣耀而活。是指各个方面都要开始归正。燔祭制度就是这样，用水将内脏一一地清洗，经历**彻底地屈服**地一个制度。

当然，水在圣经里面是象征着圣灵和上帝的话语，所以我们要通过圣灵而重生。重生的意思是按照上帝的真理，通过圣灵的感动，完全洗净并改正自我不对的地方，同时接受“新的心”。

第五，燔祭的过程中还要求割掉祭物的头和腿，把身体切成块，割掉头，象征着我们连脑子深处的思想动机和意念都要献给上帝；割掉腿，象征我们通过洁净的水，也就是圣灵，洗净我们的生涯以及外表的一切的行为，按照真理的话语，过着改革的生活。

第六，也就是最后，要将所有的，都拿到燔祭坛上烧毁。这就是献燔祭。

那么所发出来的味道被称为什么呢？——馨香的火祭，这是因为这样的味道，是罪人完全的屈服上帝，抛弃罪恶，完全献身上帝的意思。事实上，我们闻到烤肉的味道的时候非常的厌恶，但是上帝却称燔祭的味道为“馨香”，这是表明上帝最喜悦罪人放弃罪恶。

我们要对燔祭特别归纳，来说明一下燔祭和称义的经验。我们在此要确切的理解的是，完全的屈服和悔改，抛弃罪恶的时候，我们就经历了“称义”的恩典。但是错误的“新神学”的教导是什么呢？——我们认可真理，相信耶稣的时候，就称义，罪被遮盖，已经得到了饶恕，所以救赎就定了。然后呢，在圣化的过程当中，一点一点地、逐步地解决罪的问题。这种从罪中渐渐地变好，慢慢地成长的这种教导，不是真正“称义”的教导。真实的悔改，有称义经验的时候，信者就从罪的力量当中得到释放，得到洁净，然后借着主的恩典和圣灵的帮助，维持着这样的状态。这种**维持称义的生涯，就是圣化**。在圣化的过程当中，是在量上逐渐地成长，变得圣洁，变得“完全”的经验，也就是不断地结出圣灵的果子的经验。虽然有因失误和软弱而跌倒的时候，仍然需要上帝的饶恕和帮助，但是一个重要的事实是，罪人悔改的时候，上帝饶恕他的罪，就会赐给他一颗新的心，重新创造他为义人，真实地将他“里面的人”创造为“义人”，所以才称它为“义”。这也就是“称义”的含义。

事实上，上帝无法将内心不义的人，遮盖性地称为“义”，因为这本身就会成为谎言。希望接下来通过对圣所问题的研究，我们能够更加清楚地明白和经历“称义”和“圣化”的经验。

那么在结束对燔祭的说明之前，我们还要学习《创世记》22章关于亚伯拉罕惊人的故事和经验。《创世记》22章1-2节，**“这些事以后，上帝要试验亚伯拉罕，就呼叫他说：‘亚伯拉罕！’他说：‘我在这里。’上帝说：‘你带着你的儿子，就是你独生的儿子，你所爱的以撒，往摩利亚地去，在我所要指示你的山上，把他献为燔祭。’”**我们是否很准确地阅读了这一段呢？“把他献为燔祭”，这真的是事实吗？就像刚才所学习的，燔祭从祭物的肚子上开始剖开，拿出里面的内脏，拿出所有的肠子，用水洗干净，割掉头和腿，并且全部拿到祭坛上烧掉。

有的人可能会这样说，当时亚伯拉罕也许不知道燔祭确实的过程，但是《创世记》15章当中有记载，亚伯拉罕按照上帝的命令，取来母牛、母山羊、公绵羊、斑鸠、雏鸽，也就是献燔祭时的那些动物，每样都劈开，分成两半，摆列在地上。上帝荣光的火从那些肉块中经过，亲自烧毁祭物，上帝悦纳了亚伯拉罕的献身，便与他立约。从这里记载的事实可以推测，亚伯拉罕是清楚地知道“燔祭”的意义的。所以可以想象，听到上帝的命令的时候，亚伯拉罕该是多么的惊讶和痛苦啊！

上帝曾经应许要通过以撒建立一个民族，现在却要求把以撒献为祭物，这真的是无法理解的命令。把自己20多年用心培养的最爱的儿子杀死，这真的是无法想象的事情。然而，亚伯拉罕是爱上帝的，在与上帝长时间的交往中，他悔改了自己的不信和错误。如今已经完全的信靠上帝，无论上帝的命令看上去是多么的严格和不合常理，他依然信赖上帝，按照上帝的话语，完全顺从地准备了一切。亚伯拉罕是很清楚地认识上帝的，他坚信上帝一定有恰当的理由和目的。他相信上帝既然能在人看起来不可能的情况下，创造而有了这个儿子，也会让自己的儿子复活。

我们虽然常常称亚伯拉罕为“信心之父”，但是也常常忘记他是有着怎样的一种信心。我们必须拥有像亚伯拉罕那样**用行为来证明的信心**，也就是**毫无保留的献上一切顺从的信心**。我们若是拥有因爱而生发的信心，我们当然就是亚伯拉罕的后裔，是那拥有充足的信心可以战胜罪恶的人。效法这样信心的人才是属基督的，也就是属灵的“以色列”及上帝的教会。

我们看到亚伯拉罕因着信心，接受了上帝的命令。那么去摩里亚山的路上，以撒就问他的父亲，“父亲呢，火与柴都在这里，但是献祭的羊在哪里呢？”当他这样问的时候，我们能想象到做父亲(的亚伯拉罕)当时的心情吗？亚伯拉罕回答说，“我儿，上帝必预备做燔祭的羔羊。”当我们听到这样的回答时，就应该学习到亚伯拉罕所持有的信心。信心不是问“为什么”，信心是在上帝的话语前，带着全部的心思、意念，真诚、生命，回答道——“是”。

最后，亚伯拉罕来到摩利亚山顶，抓住儿子的手说，“上帝命令我，将你作为燔祭献上。”此时，我们看到了以撒顺从的场景。他是看着自己父亲顺从上帝而长大的，很好地学习了父亲的榜样，也学习了上帝是怎样的一位。以撒竟帮助双手颤抖的父亲，将自己捆在祭坛上。——而这样甘愿的心，正是象征着十字架上的耶稣。亚伯拉罕并不是假装杀掉以撒的，当他用那信心之手握着刀，向儿子挥下去的时候，他听到了上帝的声音：**“亚伯拉罕！亚伯拉罕！你不可在这童子身上下手，一点不可害他！现在我知道你是敬畏上帝的了，因为你没有将你的儿子，就是你独生的儿子留下不给我。”(创22:12)**于是，含着眼泪相互拥抱的儿子和父亲听到了羊叫的声音。他们举目观看，竟有一只公羊，两角扣在不远处稠密的小树中。于是把羊牵来，高高兴兴地献上了燔祭。圣经告诉我们，实际上这个场所，后来就成为了耶路撒冷圣殿的燔祭坛所在的位置。

而这个故事向我们说明了什么是信心和献身。在这个故事里面，还有很深刻的道理值得我们思考。首先，上帝通过预表和应许，早就传福音给亚伯拉罕，这不是《加拉太书》三章第8节的话吗？(**“并且圣经既然预先看明，上帝要叫外邦人因信称义，就早已传福音给亚伯拉罕，说：‘万国都必因你得福。’”**)从而，亚伯拉罕的信心使得他能够等待救赎主的来到。他远远地望见了基督，代替以撒作为祭物的羊，正是预表代替我们牺牲的上帝的儿子。当人类触犯上帝的律法而遭受死亡命运的时候，天父上帝却指着耶稣对罪人说，“活下来吧，我给你们找来的代赎物。”这不正是亚伯拉罕的故事当中所表达的吗？

上帝命令亚伯拉罕杀死自己的儿子，是为了试验他的信心，同时也更是为了实际性的将福音刻在他的心板上。亚伯拉罕在那可怕的试验下，在了黑暗的日子里所承受的痛苦是上帝所允许的。因为上帝要通过他的经历让他知道，全能的上帝为了救赎人类所付出的牺牲是多么的伟大。任何其他的试验都无法与献上自己儿子，所带来的心灵上的痛苦相比。那么就像亚伯拉罕的经历一样，上帝将自己的儿子赐给了我们。在苦恼中，让自己的儿子遭受了羞耻的死亡。为了救赎堕落的人类，荣耀之君失去了生命，这难道不是上帝无限的同情心和爱的证据吗？然后上帝对他的仆人说，现在，我知道你是敬畏上帝的了，因为你没有将你的儿子，就是你独生的儿子留下不给我。上帝又指着自己起誓，这告诉了全宇宙的众生灵，完全顺从上帝话语的生涯，一定会得到报赏。

还有呢，被亚伯拉罕所要求的牺牲，不单是有益于他，也是为了他的后代的利益，而且是为了给天庭和其他无罪的世界留下教训。基督和撒但之间的大斗争，也就是救赎的计划，即将在这个地球上成就。而这个地球乃是宇宙的教科书。对于上帝的应许，亚伯拉罕曾经表现出了信仰上的不足(指与夏甲生以实玛利的事)，所以撒但在上帝和众天使面前控告他不能够满足应许的条件，指着他(说)没有资格接受上帝的祝福。上帝把自己仆人的忠诚就呈现在全天庭面前，证明只有完全的献身才被接受，同时在他们面前更加清楚的展现了救赎的计划。

上帝要求我们的始祖亚当和夏娃所顺从的禁令中并不包含痛苦，但是在对亚伯拉罕的命令上却加上了痛苦啊！全天庭都注视到了亚伯拉罕坚定不移的顺从，不禁发出了惊叹！全天庭都称赞他的忠诚，而撒但的控告自然成了谎言。并且当亚伯拉罕献上独子的命令下达的时候，全天庭都密切地关注着这一时刻，他们带着紧张的心情，注视着这个命令成就的每一步。当以撒问父亲，“献祭的羊在哪里”的时候，亚伯拉罕含泪回答道，“上帝必自己预备做燔祭的羊”。当亚伯拉罕就要杀死自己的儿子献祭(而听到上帝制止的命令)的时候，父亲的手停住，真的献上了“上帝所预备”的代替以撒的羊。这个时候，宇宙的天使就更加分明地理解了上帝为人类所预备的惊人的救赎的奥秘。

总而言之，从亚伯拉罕的故事和经验当中让我们看到，跟随上帝的义人，最终将拥有怎样的信心。正如《罗马书》12章第1节所说，**“所以弟兄们，我以上帝的慈悲劝你们，将身体献上，当作活祭，是圣洁的，是上帝所喜悦的；你们如此事奉乃是理所当然的。”**

天父上帝为了救赎人类献上了自己的爱子。同样，对救赎的罪人也要有一颗舍弃最爱、奉献于上帝的心。并且最终得救赎的人类可以成为其他圣洁的宇宙居民的邻居，从而全宇宙将变得安全。

各位弟兄姊妹，以上我们学习了走向圣所、在圣所外院献祭的意义和称义的经验，我们逐步逐步地做了说明。我们讲了燔祭的细节，特别是燔祭和称义的经验。最后呢，也讲到了燔祭和亚伯拉罕的故事。在下一讲，我们要继续来学习圣所的献祭及其意义，那时对称义的经验将会有更清楚的理解和体会。

盼望下一堂课再见！